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

#### 之核查意见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电子”或“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监事郑个珺回避表决，同意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有关事项。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东莞证券”）作为春秋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7 年度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 | 上海跃均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加工费    | 101.14      |
|          | 昆山捷可瑞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 采购材料   | 175.20      |
|          | 昆山捷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材料   | 26.18       |
| 向关联方租赁   | 昆山市因特电子有限公司   | 房屋     | 204.74      |

##### （二）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8 年预计金额 |
|----------|---------------|--------|------------|
|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 | 上海跃均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加工费    | 200        |
|          | 昆山捷可瑞精密五金有限公  | 采购材料   | 100        |
|          | 昆山捷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材料   | 50         |

如 2018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上述预计金额，公司将按相关监管规定履行披露或审议程序。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

### （一）上海跃均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跃均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12 月 19 日

住所：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潘公路 66 号 A 座 202 室

法定代表人：金跃军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97010168J

经营范围：模具、五金冲压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橡塑制品、电气元器件、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薛赛琴的表弟金跃军持有其 90%的股份。

### （二）昆山捷可瑞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昆山捷可瑞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12 月 02 日

住所：周市镇优比路 298 号 3 号房

法定代表人：朱卫军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085012974D

经营范围：精密五金零部件加工、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郑个珺的配偶朱卫军持有其 55%的股权。

### （三）昆山捷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昆山捷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11 月 02 日

住所：昆山市周市镇万安路 385 号 3 号房

法定代表人：朱汉忠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1MANFNXJ

经营范围：电子材料、金属制品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销售塑胶制品、金属材料、包装材料；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郑个珺的配偶朱卫军持有其 60%的股权。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交易双方同意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交易双方约定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将如约继续执行，因价格调整或新增的关联交易合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重新签署。

###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五、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郑个珺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

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0 万元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监事郑个珺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均明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0 万元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审议的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健实  
王健实

潘云松  
潘云松

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8日